

证券代码：872351

证券简称：华光源海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湖南华光源海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8年11月2日，湖南华光源海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现就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 一、在册股东对本次定向发行股份优先认购安排

#### （一）在册股东的认定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8年10月2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

#### （二）在册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

《公司章程》未对公司发行股票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作出规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

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8年10月26日）下午收市时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对本次发行的股票享有优先认购权。根据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8-043），有优先认购权的股东须最晚在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2018年11月2日）前，根据《股票发行方案》将填写完整的《股份认购意向单》递交或传真至公司以确定是否参与本次股票发行，未按时递交《股份认购意向单》的，视为放弃优先认购权。截至股东大会召开日（2018年11月2日），公司股东均未提交《股份认购意向单》，视为放弃本次优先认购权，至此在册股东均未履行优先认购权。

## 二、新增投资者股份认购办法

### （一）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5,500,000股（含5,500,000股），发行价格每股3.60元，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9,800,000元（含19,800,000元）。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的范围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要求的投资者。本次发行新增非公司现有股东累计不超过35名。

本次股票发行已确定对象共3名，其中自然人投资者2名，机构投资者1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人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	10,080,000.00	现金
2	刘慧	1,000,000	3,600,000.00	现金
3	李莹	800,000	2,880,000.00	现金
合计		4,600,000	16,560,000.00	—

## (二) 缴款的时间安排

1、缴款起始日：2018年12月21日（含当日）

2、缴款截止日：2018年12月28日（含当日）

## (三) 认购程序

1、2018年12月21日（含当日）至2018年12月28日（含当日）17:00时前，认购人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

2、认购人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当日，应当将汇款底单复印件传真至公司或扫描后发送至公司邮箱，同时电话确认。公司传真：0731-85012707；公司电话号码：0731-85012730；公司邮箱：hgyh@high-goal.cn。

3、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 三、缴款账户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缴款指定账户如下：

户名：湖南华光源海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营业部

账号：800000055532000004

注意事项：认购人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应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人名称应与认购人名称一致，不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在汇入款项时，及时提醒汇款行的经办柜员在汇款用途处注明“投资款”字样。汇款金额严格按照与公司确认的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

#### 四、其他注意事项

1、认购人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其股份认购协议确认的认购股份不一致的，认购人最终认购的股份数以实际缴纳的认购款计算。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认购人。

2、对于收到认购方的汇款底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方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方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3、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通过电话与认购人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认购人联系电话无法联系引起的各自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人自行承担。

4、认购资金缴款截止时间为2018年12月28日，超出该时间的将确认为未能在当日缴款。

5、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6、认购资金必须以股份认购人姓名为汇款人，并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唐宇杰

电话：0731-85012729

传真：0731-85012707

邮箱：hgyh@high-goal.cn

联系地址：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398号新时空1910室

六、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特此公告。

湖南华光源海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8日